

垂帘听政，
将晚清推入覆灭的深渊。

她的人生就是一局棋，每一步都在她精心的安排之中。她以色取胜，由兰贵人摇身变为圣母皇太后；她玩弄朝权，将皇帝、权臣操纵于股掌之间。对内她不顾国库空虚，一味修造园林；对外她委曲求全，致使外国列强瓜分领土。棋局终了，她撒手而去，却输掉了清朝百年的基业，换来后世百年的屈辱。

慈禧 下場



〈图文〉
珍藏版

苏跃等◎ 编著

汕头大学出版社



之下，叶赫那拉家算是家境好一点的了。小的时候，祖父景瑞当个小官差，

是吃皇粮的。景惠征又考取了进士，花了不少银子，总算得了个

文部文选司主事。官职虽不高，天性好强的

水却不少，叶赫那拉家日渐好转。她对权力的强烈欲望。

她还很小，但已表现出对权力的强烈欲望。

和邻居们的孩子们一块儿玩耍时，

总要想方设法占上风，不然，

便大哭大闹。因此，这几个人家的孩子都让着她

一长，便养成了她的霸道性格。

过了三年，拉家

做父母，拉家

生性懦弱，不哭也不闹，母亲不给她冷眼。

不会给她亲切的微笑。苏跃等 编著

是姐姐兰儿时常逗她乐，蓉儿一哭，姐姐兰儿就要来小泥人

娃娃之类的玩意儿，哄得妹妹乖乖的。

赫那拉·景瑞一生没什么作为，

没有为叶赫家光耀门楣，到了老年，心底深处很有些凄凉之感。

整天抑郁寡欢，

有两个小孙女还能让他笑一笑。他发现大孙女兰儿与

他同龄的孩子不一样，兰儿有主见，

善于听从别人的意见。

慈禧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慈禧 / 苏跃等编著. — 汕头: 汕头大学出版社,
2015. 8

ISBN 978-7-5658-1897-4

I. ①慈… II. ①苏… III. ①西太后(1835~1908)
- 传记 IV. ①K827=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84143 号

慈禧

CIXI

总策划: 杨建峰

编著: 苏跃等

责任编辑: 邹峰

责任技编: 黄东生

装帧设计: 松雪图文 王进

印刷监制: 高峰 苏画眉

出版发行: 汕头大学出版社

广东省汕头市大学路 243 号汕头大学校园内 邮政编码: 515063

电话: 0754-82904613

印刷: 北京富达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89mm×1194mm 1/16

印张: 27.5

字数: 650 千字

版次: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59.00 元

ISBN 978-7-5658-1897-4



发行/广州发行中心 通讯邮购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水荫路 56 号 3 栋 9A 室 邮政编码/510075

电话/020-37613848 传真/020-37637050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

小的时候，祖父景瑞当个小官差，
是吃皇粮的。
惠征又考取了进士，花了不少银子，
吏部文选司主事。官职虽不高，
水却不少，叶赫那拉家日渐好转。
她还很小，但已表现出对权力的强烈
和邻居们的孩子们一块儿玩耍时，
总要想方设法占上风。
大哭大闹。
一长，便
生性懦弱
不会给她亲切的
是姐姐兰儿时常逗她，
娃娃之类的玩意儿，哄得妹妹乖乖的
那拉·景瑞一生没什么作为，
没有为叶赫家光耀门楣，到了老年，
整天抑郁寡欢，
有两个小孙女还能让他笑一笑。他发现大孙
他同龄的孩子不一样，兰儿有主见，
善于听从别人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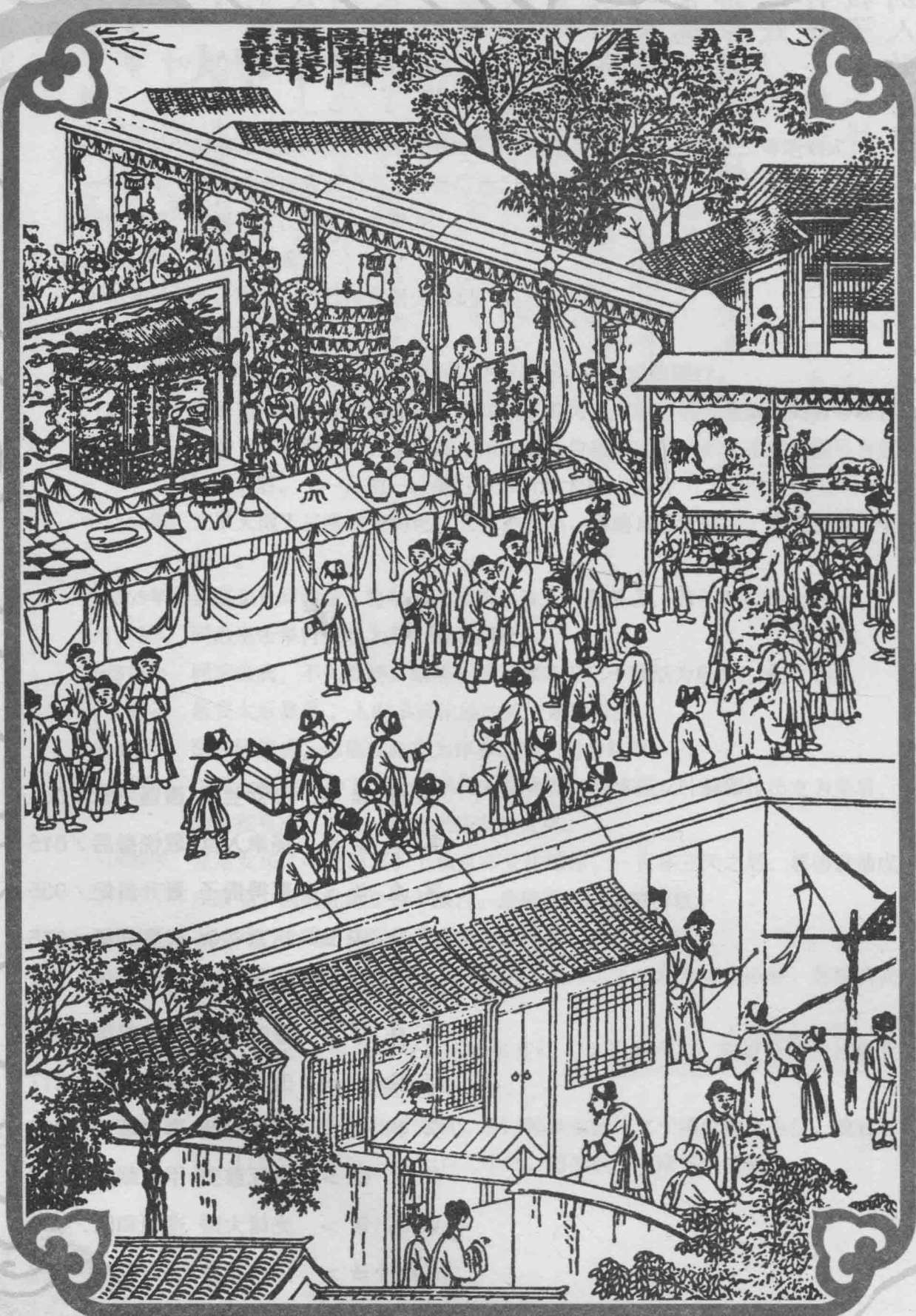


简介

慈禧太后名叫叶赫那拉·兰儿，她十七岁以秀女被选入宫，后为咸丰皇帝生下独生儿子载淳。咸丰帝病死热河后，年仅二十七岁的慈禧太后联合恭亲王奕訢，发动“辛酉政变”，废掉辅政八大臣，从而掌控了国家大权，开始了她的“垂帘听政”时代。在之后的四十八年时间里，她三次垂帘听政，扶助同治、光绪两代幼帝成长，两次指定皇位继承人，实际控制着晚清的朝政大权。有人说慈禧使晚清出现了“同光中兴”，有功于清廷；也有人说慈禧手段毒辣，醉心权力，奢靡享受，加速了清朝的灭亡。究竟她的生平如何定论？希望本书能给您一点线索。

大事年表

- 1835年 慈禧在北京降生，取名叶赫那拉·兰儿。父亲惠征，官任二等笔帖式。
- 1851年 清廷颁布选秀女诏书，慈禧应选。
- 1852年 慈禧入宫，被封为兰贵人。
- 1851年 晋封为懿嫔。
- 1856年 生子载淳，当日被晋封为懿妃。
- 1857年 晋封为懿贵妃。
- 1830年 八国联军进逼北京，咸丰逃往热河避暑山庄，慈禧随行。
- 1861年 咸丰皇帝病逝于避暑山庄，慈禧被尊称为皇太后。后与恭亲王奕訢等联合发动“辛酉政变”，废掉咸丰指定的八位辅政大臣。不久正式上徽号为慈禧皇太后。十一月初一，举行垂帘听政大典。
- 1864年 太平天国天王洪秀全病死，天京被攻陷。慈禧自垂帘以来，成就所谓“中兴”。
- 1865年 慈禧亲自写谕旨，将恭亲王奕訢议政王一职革去，仍令在军机处议政。
- 1873年 同治皇帝举行亲政大典，慈禧归政。
- 1874年 同治染病，不久驾崩。慈禧主持立醇亲王之子载湉为皇帝，改元光绪。
- 1881年 慈安太后暴薨。人们多议论她的死于慈禧有关。
- 1885年 颐和园修成，慈禧以此作为休养之所，时常临幸。
- 1889年 正月，慈禧主持下，光绪举行大婚典礼。慈禧侄女叶赫那拉氏立为皇后，即隆裕皇后。二月，举行光绪亲政大典。
- 1889年 光绪发布《明定国是》上谕宣布变法维新。一百零三天之后，慈禧发动戊戌政变，囚禁光绪皇帝于瀛台。慈禧第三次垂帘听政。
- 1899年 十二月，立端王载漪之子溥儀为大阿哥。
- 1900年 五月，招抚义和团，用以打击洋人。七月，八国联军进逼京师，慈禧携光绪等西逃，经太原至西安。
- 1901年 七月，奕劻、李鸿章与各国联军签订《辛丑条约》。慈禧自西安回到北京。十月，诏撤溥儀大阿哥名号。
- 1908年 十月二十一，光绪皇帝驾崩，诏以醇亲王载沣之子溥仪继承皇位，改元宣统，以载沣为摄政王。十月二十二，慈禧薨于中南海仪銮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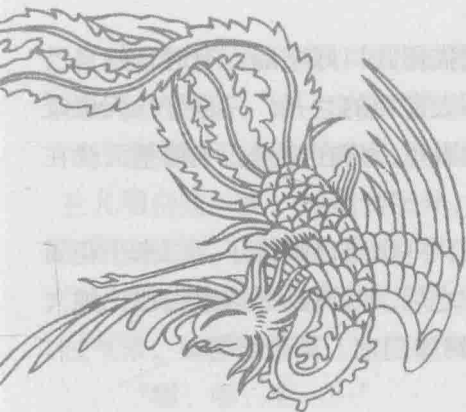
岁的时候，祖父景瑞当个小官差，
并不是吃皇粮的。
宋惠征又考取了进士，花了不少银子，
吏部文选司主事。官职虽不高，
油水却不少，叶赫那拉家日渐好转。天性好奇，
她还很小，但已表现出对权力的强烈欲望。
次和邻居们的孩子们一块儿玩耍时，
总要想方设法占上风，不然，
便大哭大闹。因此，这几个人家的孩子都怕着她。
同一长，便养成了她的霸道性格。
过了三年，叶赫那拉家又生了一个女儿。第二个
不，做父母的很有些不满。八岁的兰儿很喜新厌旧，
几生性懦弱，不哭也不闹。母亲不给她冷眼，
不会给她亲切的微笑。
是姐姐兰儿时常逗她乐，蓉儿一笑，
娃娃之类的玩意儿，哄得妹妹乖乖的。
那拉·景瑞一生没什么作为，
没有为叶赫家光耀门楣，到了老年，
整天抑郁寡欢，
有两个小孙女还能让他笑一笑。他发现大孙女兰儿与
他同龄的孩子不一样，兰儿有主见，
善于听从别人的意见。

目 录

- 第 壹 话 > 少女兰儿 遭遇不幸 / 001
- 第 贰 话 > 侥幸入宫 取悦皇后 / 015
- 第 叁 话 > 喜得贵子 晋升贵妃 / 035
- 第 肆 话 > 后宫斗争 天庭微倾 / 075
- 第 伍 话 > 天子驾崩 辛酉政变 / 101
- 第 陆 话 > 垂帘听政 恭王起落 / 183
- 第 柒 话 > 宠监小安 自食其果 / 217
- 第 捌 话 > 亲子归西 再次垂帘 / 265
- 第 玖 话 > 害死慈安 甲申朝变 / 313
- 第 拾 话 > 光绪大婚 造颐和园 / 333
- 第 拾壹 话 > 戊戌政变 三次垂帘 / 367
- 第 拾贰 话 > 日薄西山 两宫殡天 / 401

第壹话

少女兰儿遭遇不幸



“哇、哇、哇……”一番撕心裂肺般的阵痛，一阵哭号，一个女婴诞生了。

女孩被裹在小包裹里，这个小包裹玉白色底子，上面撒满一束束兰花，很好看。惠征见状，脱口而出：“兰儿，对，孩子就叫兰儿吧！”

做父亲的用心良苦，他给女儿起名“兰儿”，是希望女儿朴实无华、清淡雅致、别具一格。

叶赫那拉·兰儿在父母的呵护下幸福地生活着。一眨眼的工夫，她四岁了。俗话说：“一岁看大，三岁知老。”小小年纪的她已显示出干练与不凡。

在北京锡拉胡同住的，没有几个富裕户，相比之下，叶赫那拉家算是家境好一点的。尤其兰儿三四岁的时候，祖父景瑞当个小官差，也算是吃皇粮的。父亲惠征又考取了进士，花了不少银子，总算得了个不错的差使，即吏部文选司主事。官职虽不高，但油水却不少，叶赫那拉家日渐好转。天性好强的兰儿总觉得自己高人一等，虽然她还很小，但已表现出对权力的强烈欲望。每次和邻居的孩子们一块儿玩耍时，她总要想方设法占上风，不然，她便大哭大闹。因此，这几户人家的孩子都让着她。时间一长，便养成了她的霸道性格。

过了三年，叶赫那拉家又生了一个女儿。第二个女儿的到来，做父母的很有些不悦。但八岁的兰儿很喜欢妹妹蓉儿，因为蓉儿生性懦弱，不哭也不闹。

叶赫那拉·景瑞一生没什么作为，他没有为叶赫家光耀门楣，到了老年，心底深处很有些凄凉之感。他整天抑郁寡欢，唯有两个小孙女还能让他笑一笑。他发现大孙女兰儿与其他同龄的孩子不一样，兰儿有主见，不善于听从别人的意见。而且有时心地不那么善良，甚至有些狠。老爷子不知这秉性对于兰儿来说是福还是祸。叶赫家养了一只小花猫，这是邻居陈二妹送给



兰儿的。兰儿很疼爱它，每天吃饭的时候，总忘不了给小花猫留几口好吃的。有时，她自己不舍得吃也要把猫喂饱。小花猫很爱吃鱼，可是，家境并不太富裕的兰儿，一连好几天也难得吃上一次鱼，小猫当然连鱼头、鱼刺也吃不上。兰儿看在眼里，疼在心里。小猫整天绕在她的腿边转，和她很有些感情。

这一天，惠征领了薪俸，兰儿央求母亲富察氏买条鱼来，一则自己嘴馋了，二来小花猫也能开开荤。于是，一条活蹦乱跳的鲤鱼便挂在了厨房里。之后，兰儿到邻居家去找比她大三岁的小月跳皮筋。一个时辰后，兰儿回来只见富察氏坐在厨房门前，面带怒容。

“额娘，我饿了。”

“兰儿，今天吃不成鱼了。”

“不嘛，我要吃鱼。再说，小花猫也该吃鱼骨头了。”

“它早就饱餐一顿了。”

“怎么回事儿？”兰儿有些不解，明明早上小花猫一见不带腥味的剩饭，它掉头就跑，没吃什么呀。

富察氏生气地说：“生鱼挂在篮子里，被它吃了。”

兰儿一听，也很生气：“小花猫真烦人，一点儿也不给我留。”

富察氏接着说：“也不是咱们家的小花猫自己干的。”

“还有谁？谁家的猫？”

兰儿更生气，居然还有“帮凶”，岂有此理！

“还不是陈二妹和张大娘家的猫，而且那两只猫比咱们家的小花猫吃的更多。”

兰儿跑出院子一看，三只饱餐一顿的小猫正懒洋洋地晒着太阳。而且，别人家的那两只，肚子圆滚滚的。兰儿气得直跺脚，“额娘，你把那两只小猫唤进来，好吗？”

“干什么？”富察氏不解其意。

兰儿气呼呼地说：“必须惩罚偷嘴的馋猫。”

富察氏摇了摇头说：“算了，明天再买条鱼吧，今天也怪我没放好。”

兰儿不依不饶，央求母亲：“我不会打死它们的，但今天就这么过去了，以后它们还会偷嘴。”

富察氏觉得兰儿的话也有道理，便“咪、咪、咪”地唤小猫。三只小猫全来了，兰儿把厨房门一关，然后放走自己心爱的小花猫，留下邻居家的。富察氏只顾生火做饭，并未理会兰儿。

兰儿先把小猫唤到墙角处，然后猛一扑，双手紧紧抓住了一只大黑猫，另一只见状，蹿了，跳到了窗户上，逃命去矣。

被抓住的这只大黑猫竭力挣扎，兰儿使尽全身的力气，死死掐住它的脖子。

富察氏见状忙喊：“快放手，快放手，不然会掐死它的。”

兰儿眼里冒着凶恶的光，这是富察氏以前从未见过的。富察氏虽然也知道兰儿个性强，但还不会料到女儿是这么狠。当富察氏来抢夺大黑猫时，大黑猫惨叫着，兰儿狠狠地将它一掷。可怜的大黑猫在地上动弹了几下，断了气。

富察氏焦急地嚷着：“兰儿，看你干了什么事儿。”

兰儿有些惊慌失措，低声说：“它怎么就死了呢？”

富察氏有些不安，她担心刚才小猫的惨叫会被它的主人张大娘听见，过一会儿，张大娘找不到大黑猫，她一定会“兴师问罪”的。

张大娘可不是个善人，一旦证实大黑猫死在叶赫家，肯定会闹得不可开交。年纪小小的兰儿明白这一点。她跑到屋外，母亲默默地做着饭，母女俩心里都有些忐忑不安。这一天下午平安无事。到了晚上，富察氏还不见自家的小花猫来吃剩饭，还认为它中午偷吃鱼儿撑着了。兰儿端着碗，好像咽不下饭，富察氏觉得女儿怪怪的。可是，繁重的家务已累得她喘不过气来，她哪儿还有工夫去过问兰儿呢？

“嘭、嘭、嘭……”

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是隔壁的张大娘来了。她的脸色阴沉沉的。自知理亏的富察氏连忙放下碗筷来招呼客人。张大娘四处环视了一下，说：“我家的那只大黑猫一定又跑到你这里淘气了。”

富察氏一言不发，兰儿连忙说：“张奶奶，我们没见大黑猫。”油灯下，富察氏看不清女儿是否脸红。

张大娘直截了当地说：“中午陈二妹明明看见她家的猫与我们的大黑猫一块儿跑进你们的院子，后来，她的猫回来了，我们的呢？”

兰儿嘴一撇，生气似的说：“张奶奶，您没让兰儿看住大黑猫吧？”

一听这话儿有刺，张大娘便说：“话是这么说，可是一墙之隔，中午我听得清楚，有猫的惨叫声，还有你母女的说话声。”

兰儿脚一跺，说：“不错，我是打馋嘴猫了，不过打死的不是你家的大黑猫，而是我的小花猫。”

张大娘冷冷地哼了一声，兰儿转身出屋，回来时，她手中拎着一只死猫，是兰儿最喜爱的小花猫。

张大娘无话可说，搭讪着：“我再找找去，不打扰了，你们吃饭吧。”

张大娘努力地苦笑了一下。

富察氏震惊了：“怎么，兰儿这么有心计！”

邻居走后，兰儿把死猫一扔，坐在小板凳上就哭，她哭得好伤心。

中午，她左思右想，预料到一墙之隔的张奶奶能听到这边的动静，该如何了结此事呢？只有这样了！她把心爱的小花猫抱在怀里，为它梳理毛发。当小花猫安心地在她怀里睡熟的时候，兰儿心一横，掐死了它。小花猫竟连一声惨叫也没有，便为了小主人兰儿“捐躯了”。

富察氏抚摸着女儿的黑发，难过地说：“兰儿，你是个姑娘家，心不该这样狠。”

兰儿辩解道：“额娘，我不这么做，张奶奶肯罢休吗？”

富察氏轻轻叹了口气，接着说：“兰儿，你都八九岁了，不能一天到晚像个男孩子，你应该改一改自己的脾气，收收心，学做一个文雅的姑娘。”

兰儿何尝不想做个好姑娘。毕竟是女孩子，看到邻居大娘、大婶、大姐都有一手好针线活，她也曾经动过心，想学一点儿。只是母亲总认为兰儿还是个孩子，没有教过女儿。今天发生的事情，给富察氏一个惊愕：女儿长大了，长心眼了，应该尽快给她立规矩。

到了晚上，惠征夫妇谈论到兰儿，富察氏显然有些悲哀，说：“兰儿不像其他姑娘那样

温和、柔顺，今天发生的事情，很让我伤心，咱们的女儿有些心狠，不像你，也不像我。这样下去，真令人担忧。”

惠征已听说了白天发生的事情，他也感慨道：“当初，我给她起‘兰儿’这个名字的时候，是希望女儿有兰花一样的品质，蕙兰幽雅、花香袭人。”

富察氏叹了口气，低声说：“这是上天安排的吧，老天爷不让咱们有个文雅的好姑娘，只有认命了。”

惠征沉思了一会儿，像是对妻子说，也像是自言自语：

“对，兰儿都八九岁了，还没受过什么教育，这是我的过错。不受教育是不行的。”

妻子似有所领悟，点头赞同他的话。

惠征拨亮了油灯，坐了起来，声音比刚才大多了，说：“从明天起，就让兰儿上学去。”

“女孩子读什么书，咱们家眼见着又要添张嘴。”富察氏瞅着自己那隆起的腹部，一脸的愁云。

惠征被妻子一提，倒来了精神。

虽然他只是做个小官，但养活一家人还是没问题的。自从两个女儿出世后，他做梦都想有个儿子。

惠征反驳道：“女孩子也要读书。前些年，我曾教兰儿识过几个字，她很聪明，一定能读好书的。”

丈夫这一提，富察氏想起了四年前的一件事：

那日，也是皓月当空的夜晚，春夜的风，柔和，撩拨人心。富察氏在油灯下，一个读书，一个做针线活儿。

小兰儿躺在母亲的身边怎么也睡不着。

富察氏轻声地说：“兰儿，快睡吧。你看，月宫里的嫦娥在看着你呢，你不睡觉，她要生气了。”

“额娘，月亮姥姥怎么有时亮，有时暗？”

本来富察氏是想哄女儿快快入睡，谁知她这一提，兰儿更没有睡意了。她干脆坐了起来。

“额娘，嫦娥抱的小兔和咱们家的小白兔一样吗？”

富察氏笑了笑，她笑女儿的天真，又不好回答女儿，便说：“问你阿玛吧，他懂的比我多。”

惠征放下书来，抚摸着女儿的头，说：“人家都这么说，月宫里有什么，我也不知道。至于有明有暗，那是因为月初一，还有十五。”

其实，惠征也解释不通月有阴晴圆缺的道理，他生怕女儿再问下去，连忙岔开话题，说：“兰儿，今晚的月光特别美，你看那一轮明月挂在天空，这叫皓月当空。古代有位大诗人叫李白，他写过一首诗《静夜思》，阿玛教你背诵它，好吗？”

“李白？诗？背诵？阿玛，我听不懂。”

小兰儿真的听不懂这些词儿，父亲耐心地说：“别着急嘛，我多教你几遍就会了。”

惠征清了清嗓子，抑扬顿挫地背诵着。

“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

兰儿认真地听着，她那美丽的眸子放射出异彩来。父亲又背读了两遍，兰儿轻声地跟着读。读着读着，她合上了眼睛。

第二天一大早，兰儿一下子爬了起来，她揉揉眼皮，推醒惠征：“阿玛，我想起了《静夜思》，我背给你听。”

兰儿一字不差地背诵着这首小诗，做父母的高兴极了，一个劲儿地夸女儿聪明。小兰儿也很有些沾沾自喜。

富察氏回忆着这件往事，她赞同丈夫的观点，兰儿很聪明，只是所受的学堂教育太少，显得不够文雅。

其实，兰儿比起其他女孩子来，致命弱点不是不够文雅，她身上也有着女孩子特有的文静。只不过，她心底的深处有些凶残的东西。这一点，在她成年，特别是进宫后表现得尤为突出。

惠征夫妇商量了一阵子，决定让女儿进私塾读书。就这样，叶赫那拉·兰儿接受了三四年的私塾教育。在道光年间，她算女子之中的“秀才”了。直到父亲调往安徽任职，她才辍学。兰儿读书很用功，她不但学会了《三字经》、《诗经》，还学过《论语》、《左传》、《孔雀东南飞》、《木兰诗》等。并且，在父亲惠征的严格要求下，还练得一手好字。尤其是她的小楷写得特别漂亮，深得父亲的偏爱。

在富察氏看来，大女儿兰儿聪明过人、机灵果断，但有些缺乏女孩子的温柔；二女儿蓉儿虽然比不上姐姐的智力，但小小年纪的她心地善良、善解人意，又温柔可人；大儿子照祥憨厚朴实，甚至显得有些木讷；小儿子尚幼，还未断奶，但从他那灵动的神情看来，倒有些像他大姐兰儿，也许将来会有些出息。

鉴于此，富察氏对四个儿女进行有重点的引导，尤其对兰儿，她费得心血更多。每个孩子母亲的眼里都是可爱的，兰儿当然也不例外。富察氏坚信，只要自己不懈地耐心引导兰儿，她将来一定会成为她理想中的女孩子：既聪明伶俐，又温柔善良，以后嫁个好丈夫。

惠征在皇城混了十几年，终于混出点名堂来了。中年时，被调往安徽池州府任职，做候补道员。

到池州后，叶赫那拉家日子一天比一天好过。兰儿也出落成一位漂亮的大姑娘了。十四五岁的少女似一朵荷花刚刚绽开花蕾，那么娇、那么嫩。读了几年的私塾，又加上母亲悉心的引导，兰儿有了很大的变化。

她举止优雅，谈吐不凡，落落大方，很有些大家闺秀的风范。惠征不希望女儿当女秀才，所以，他决定让兰儿辍学。兰儿在家中也帮母亲做些家务活，此外，还学会了绣花、做鞋、做衣等针线活。说起来，她有这些修养和技能，将来一定能嫁个好人家的。兰儿越长越漂亮，闲来无事时，她总爱对着大铜镜，左照右看，怎么也看不够自己。她学会了做衣服，便经常央求母亲给她买些好看的布来，自己动手缝制旗袍。她做的旗袍，每次都有一些创新的款式，不但母亲夸奖她，就连邻居婶子、大娘也赞不绝口。有人还央求兰儿为她们做几件。

一般，兰儿不会帮别人做旗袍的。她深知自己的衣服之所以受到别人的青睐，是因为它别致。这种“别致”一旦流传开来，不又变成一般了嘛。

富察氏总是尽量满足女儿的要求，三天两头便送给女儿一些新布料，兰儿扮演了“服装

设计师兼模特儿”。时间一长，过于爱打扮的她引起了父亲的不满。

一天，兰儿又对着镜子，扯呀扯、量呀量，力求把上午刚完成的“杰作”改制得更完美。

惠征皱了皱眉头，说：“兰儿，女孩子爱美是天性。你额娘做新娘子时比你还美，可是，爱美要有个分寸。阿玛注意你许久了，好像你几天就换一件新衣服。”

兰儿吃惊地问：“怎么了？”

惠征答道：“这样不好，太奢侈了。”

兰儿显然很不高兴。刚才，她的兴致还很高，被父亲一批评，她放下手中的活计，顶撞了起来：“阿玛，您就是老脑筋。”

惠征被兰儿顶撞得也生气了，说：“我就喜欢你在京城的时候，读书那么用功，不懂得吃穿打扮，那才是阿玛的好女儿。”

兰儿反驳道：“现在我又不是不读书了，前几天，我还读了《长恨歌》。我打扮漂亮一些，有什么不好，额娘和邻居都夸我手巧呢。”

一听女儿读了《长恨歌》，惠征来了劲儿。他只盼兰儿不要荒废学业。他想，姑娘大了，都爱梳妆打扮吧，做父亲的也许过问得太多了。

“兰儿，读了《长恨歌》，有什么感想？”

惠征总是不失时机地与女儿探讨什么诗呀、经呀、词呀，如果不是在大清道光年间，兰儿也许能考个什么“研究生”。

“《长恨歌》嘛，女儿感受最深的是：姊妹兄弟皆列土，可怜光彩生门户。遂令天下父母心，不重生男重生女。”

惠征一听，心中感慨颇多。这个女儿在做美梦，她梦想成为杨贵妃第二，可笑、可爱。

兰儿看出了父亲的心思，不屑地说：“杨贵妃不过是个妃子，最后依然被赐死，她不是皇后，还称不上凤。我呀……”

她突然不说了，她只敢想，不敢说，她想说“我叶赫那拉·兰儿要做骑在龙上的凤”！

惠征苦笑了一下，说：“兰儿，你也不小了，还像个小孩子，不能实现的事情就不要去想，免得想不到手，心里苦。”

兰儿脱口而出：“阿玛，你怎么能断言我想不到手呢？”

惠征摇了摇头，什么也没有说。

一晃又是两年过去了。惠征忘记了父亲景瑞的教训，做候补道员以来，一天比一天贪心，终于，东窗事发，叶赫那拉·惠征被革职了。

真是福无双至、祸不单行。被革职的惠征又得了肝病，叶赫家一下子又陷入了贫困之中，家庭的重担一下子落到了十六岁的兰儿的肩上。

家庭的突然变故，使兰儿长大、成熟起来了。比起其他人家的女孩，她显得老练得多。她顾不得什么面子，父亲、母亲、弟弟、妹妹要吃饭，只靠母亲贩点日用货品是不够的。

原来惠征在职时，兰儿家有个丫鬟，能干些粗重的家务活，如今丫鬟用不起，家务便由兰儿包揽。此外，她还要替人家做做衣服以补贴家用。由于兰儿的针线活很别致，她不愁没“生意”，只是有时累得她头昏脑涨。

给人家做衣服，兰儿心里总有些不平衡。过去，家境好的时候，是别人看她不断地穿新

衣服。可如今，是她看别人穿新衣服，那种隐痛只有兰儿自己才体会得出。可是，无奈，这就是人生吧。

虽然家庭陷入了贫困，兰儿不再像以前那么爱梳妆打扮，但青春的气息是挡不住的。特别是这些日子以来，兰儿变得更加漂亮了。她如出水芙蓉一般，一对水汪汪的眼睛左顾右盼，十分动人。

叶赫家隔壁住着一户姓荣的人家，这家两口子都上了年纪，靠卖早点为生。他们夫妇只生了一个儿子，已经十九岁了。兰儿认得这个小伙子，并称他为“荣大哥”。荣大哥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儿，每次见到兰儿，他都憨厚地一笑，兰儿也报之以甜甜的微笑，但他们俩从未单独相处过。

这一天，兰儿端着木盆到大清河边去洗衣服。河水清澈见底，小鱼儿在水中自由地游来游去，岸边杨柳拂面、小草茵茵。一群鸭子正嘎嘎叫着向河岸游来。

兰儿边洗衣服，边哼着小曲，十分惬意。不一会儿就洗好了衣服，她抬头一看，天色还早，环视一下左右无人，便迅速解散大辫子，在河里洗头。她那乌黑的秀发在清凌凌的河水中漂啊漂，她几乎陶醉了。

洗完头，她将一头秀发梳理通顺，披散在肩上，又将裙子撩起，坐在一块大石头上，用双脚拍击水面。很长时间以来，生活的重担压得她喘不过气来，她很少有今天这样的心境，不由得哼唱起江南小曲。本来，她是旗人，小时候又在京城生活，是不会唱江南小曲的。随父迁居安徽池州后，池州人杰地灵，山美水也美，陶冶了人们的情怀，以至于人人都会唱特别优美动人的江南小曲。兰儿跟别人学了《采莲曲》、《紫竹小调》，还有《茉莉花》等曲，还都唱得不错。

边哼着小曲，边欣赏美丽如画的山水，是此时兰儿最大的精神享受。她看见远处的山，山上青一块、紫一块、绿一块；再看看近处的水，水中有十来枝荷叶，荷叶上清水滴滴，水珠滚来滚去。远山近水，画面宜人。兰儿微闭双眼，进入遐想之中。暂时，她忘却了家事的烦恼，仿佛此时此刻，她进入了缥缈的仙界之中。

“吱、吱、吱……”由远而近，越来越近，是竹扁担发出的极富有节奏的声音。

兰儿不由得看了看，原来是荣大哥正挑着两只大木桶向河边走来。兰儿连忙将双脚收回，穿上了鞋子。荣大哥冲兰儿一笑，他打满了水，挑着担子走远了。

望着荣大哥远去的背影，兰儿的心怦然一动，心里想：多么健美的小伙子，魁梧的身材，宽厚的肩膀，还有那矫健的步伐，他那双大手一定十分有力。

兰儿不敢多想，她的脸有些发烫，毕竟是十六岁的大姑娘了，心中隐隐约约有一种渴望与遐思，但她实在不敢去深想。兰儿轻轻地抚摸着发烫的双颊，暗暗地对自己说：“兰儿，千万不能胡思乱想，要好好把握自己的一生。”

兰儿与别的姑娘不一样，她不甘于做个温顺的女子，更不甘心嫁个平庸的丈夫，一生辛辛苦苦养儿育女、操持家务、奉养公婆。她，不是那种人！

她还记得《诗经·桃夭》中的几句话：“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

这样的女孩子真的幸福吗？一朵鲜花尚未怒放便给了人，太可惜了，也太委屈天下早嫁的女人了。兰儿不会做这种人的！

其他姑娘一过十四五岁，便有人上门来说媒，父母考察一番后，便定了亲，女孩子也盼望着出嫁。兰儿对此不屑一顾，甚至有些瞧不起这些女孩子，她可不愿意草率出嫁。常言道：“女儿是娘家的公主。”到了婆家，吃苦受累也得不到一句称赞。

特别是从母亲那布满皱纹的脸上，她更能体会到这一点。兰儿曾多次端详过母亲，她能隐隐约约地看到母亲年轻时的光华与风采。她听说过外祖母家很富裕，若不是嫁给不走运的叶赫那拉·惠征，怎么会四十来岁的人却如老太太一般，整日佝偻着背，头发花白，喘着粗气。这就是女人没嫁好的悲剧。

这种悲剧，不能在兰儿的身上上演，她要做特殊的女人。或许，某一日太阳能从西边出来，鸡窝里也能飞出金凤凰。

对于聪明的兰儿来说，她也明白早晚非出嫁不可。但她要嫁的人必须有足够的能力来养活她，而且日子过得不能像现在这样辛苦。

“荣大哥虽然人很老实，又长得英俊，但他家太穷了。”兰儿想着想着走进了家门。

“姐姐，你好漂亮，像仙女下凡。”

妹妹蓉儿以惊羡的目光注视着姐姐，兰儿被妹妹看得有些不自在，低下了头。她转身进了厨房，生火烧饭，肚子早已饿了。妹妹跟在姐姐的身后，在蓉儿的眼里，姐姐又能干又漂亮。她好羡慕姐姐，并且不自觉地以姐姐为楷模，模仿着姐姐的一举一动、一颦一笑，希望自己有一天也有姐姐的气度与风范。

小妹一个劲儿地往炉灶里塞木柴，弄得满屋都是烟，呛得人喘不过气来。

兰儿叫道：“蓉儿，你想呛死人呀！”

蓉儿嘴一撇，生气地说：“怪不得邻居们都说你长得漂亮，性子很怪，一点儿也不错。谁想呛死你，我不会烧火嘛。”

兰儿心里一凉：“怎么，我兰儿被人们这样议论过？这么说，荣大哥也这么看我了？”

这只不过是一刹那间的念头，兰儿马上又恢复了平静的心态，她对自己说：“管他呢，荣大哥以及别人怎么看我都无所谓。我与他们没有任何关系，爱怎么议论，就怎么议论吧。”

这样一想，兰儿的心里舒坦多了。

第二天一大早，兰儿便去林子里砍柴，砍了柴，她还要回去做早饭。

这几天，惠征的病情不断加重，大夫来看过，开了几服药方子，兰儿准备上午把药熬出来，她希望父亲快快好起来。

砍了一会儿柴，累得她满头大汗，气喘吁吁，不禁撩起衣袖来擦汗。这么一大捆木柴，可怎么运回家呀？她四处张望，连个人影也没有，即使附近有人，人家也不一定来帮她。兰儿只好背起一捆木柴，吃力地往回走。

“兰儿妹妹，我来帮你背柴吧！”

好像是天上掉下来一个人似的，说话的正是荣大哥。原来，漂亮的少女早已在小伙子的心头扎下了根，他时刻关注着兰儿的一举一动。十九岁的小伙子日也思、夜也想，总想找个机会和兰儿单独待在一块儿。所以，兰儿来洗衣服，他便去挑水；兰儿来砍柴，他便上山挖竹笋；兰儿上街买东西，他又借口去串门。总之，兰儿的身影像块磁铁，早已牢牢地吸住了他。

兰儿毕竟是个姑娘家，没那么大的力气，一大捆柴，她的确背不动。眼前现成的壮劳力，不用白不用，她放下了木柴。荣大哥把为兰儿效力看成是无上的光荣，在心爱的姑娘面前，他想表现一番。

一捆木柴背在小伙子的背后像棉花捏在兰儿手里一般轻巧，两人并肩走出林子，眼看要到家了，兰儿不愿左右邻居看到什么，便说：“离家只有几步路，你忙去吧，我自己行。”

俗话说：“恋爱中的男子最听心上人的话。”真是对极了，小伙子温顺得像个姑娘，他把兰儿的话当“圣旨”，放下了木柴。兰儿背起便走，小伙子突然冒出了一句话：“兰儿妹妹，今晚你出来一下，我在林子里等你。”

兰儿惊愕地看着他，没说什么，小伙子连忙补充道：“我给你看一件宝物。”

兰儿一笑，头一仰，并没有说什么。小伙子终于迈出了这艰难的第一步，向心爱的兰儿发出了约会的请求。这句话憋在心里很久了，今天突然说出来，连他自己都感到有些吃惊。

到了晚上，兰儿与母亲在昏暗的油灯下做鞋子，妹妹蓉儿手里虽然也有针线活，但一个劲儿地打瞌睡。平日里，兰儿的针线活儿做得又快又好，可今晚心不在焉。一会儿顶针歪了，一会儿针又扎手了，一会儿又走错了针。富察氏只顾低头做鞋子，没在意兰儿的异常，蓉儿更是困得睁不开眼，哪儿还有闲心去注意姐姐。

兰儿的心中像十五只水桶打水——七上八下的。

“荣大哥一定在林子里等我。去，还是不去？去吧，两个青年男女私会，被人发觉了，脸往哪儿放。再者，他会不会……不去吧，他会不会冒冒失失地跑到这儿找我。唉，真烦人。”

兰儿相信小伙子一定在等她，而且等得很着急。她是位聪明的姑娘，从小伙子那热情的眼神里，她已读懂了小伙子的心事。

去？不去？不去？去？去了以后，会发生什么事情，兰儿不敢多想。算了，不去。兰儿起身去睡觉，可是，刚躺下来，小伙子那熟悉的身影又仿佛在眼前跳呀跳的。兰儿一点儿睡意也没有。干脆，她又起身了。

“额娘，二婶白天里向我讨个花样，我送去便回来。”

兰儿直佩服自己，撒谎时心不慌，脸不红，像真的一样。

富察氏看看外面，说：“天色不早了，明天再去吧。”

兰儿忙说：“那不好吧。没事儿，您放心，不会太长时间的。”

富察氏不再说什么，兰儿连忙拉开门闩，飞奔出去。她一路小跑，到二婶家剪了个花样，又急匆匆跑向林子。天很黑，一个人影也没有，她打了个寒噤。

“兰儿妹妹。”

荣大哥从树林里走了出来，正冲着兰儿站着，兰儿本能地向后退了几步。

小伙子天还没黑就来到了林子里，他等啊等，盼呀盼，在等待中盼望，在盼望中失望，最后，几乎绝望。他正转身想走，突然，他眼前一亮：是兰儿，正是兰儿。

兰儿正朝这边跑来，她上气不接下气，也许还有些害怕和紧张。兰儿的身子一个劲儿地发抖，荣大哥脱下自己的小褂，轻轻地披在兰儿的身上。

“兰儿，怎么这么晚才来？”小伙子靠近兰儿的身边，轻声地问。兰儿低头不语，他从怀里掏出一个物品放在手心：“兰儿，你瞧这是什么？”

兰儿看见那物品在黑夜中一闪一闪的，非常好看，便好奇地问道：“这一闪一闪的是何宝物？”

小伙子轻声地说：“这就是夜明珠，是我小的时候从奶奶的梳妆盒里拿的。后来，奶奶发现她心爱的宝贝丢了，大吵大闹，吓得我躲在门后不敢出声。奶奶死后，我常把它拿出来看一看。你要是喜欢它，我就把它送给你。”

兰儿长这么大，还没什么像样的首饰。母亲原来有个金戒指，还有一对金耳坠，家里贫困时典当了。最后只留了个银项链，过年时，母亲把叶赫家唯一的首饰送给了大女儿兰儿。兰儿舍不得戴，只是偶尔拿出来看一看，然后再把它收藏好。

荣大哥手中的夜明珠在黑暗中晶莹闪亮，实在好看。兰儿情不自禁地点了点头。小伙子连忙把夜明珠放在心上人的手中。兰儿紧攥着这颗昂贵的夜明珠，听到荣大哥贴在她的身边柔声地问：“喜欢吗？”

兰儿无声，小伙子一把抓住兰儿的手，激动地说：“等你做新娘子的时候，我要看你戴上它，好吗？”

黑夜里，兰儿的脸一个劲儿地发烫，心也在怦怦直跳。小伙子紧握住兰儿的手不肯松手，兰儿依偎在他的胸前。

天上的星星悄悄地闭上了眼睛，它怕羞红了年轻人的脸。温柔的世界里，只有这一对年轻人，他们忘却了身外的一切。

“兰儿，我要娶你做妻子。”小伙子在姑娘的耳边呢喃着。

兰儿的身子一抖，猛地推开了荣大哥，跑了。

她的耳边一直响彻着一个声音：“不能，不能，万万不能！不能走错这一步，我不能嫁给他。我要嫁给一个有权、有财、有势的男人！”

兰儿一口气跑回了家，富察氏见女儿面色苍白、气喘吁吁，连忙问：“兰儿，你怎么了？哪儿不舒服？”

“额娘。”兰儿唤了一声“额娘”，再也说不下去了。她望着四面透风的墙，无语泪千行。

从这以后，兰儿不愿再见荣大哥，两个年轻人都承受着爱的煎熬。可是，兰儿的理智最终战胜了情感，她不敢再多迈一步。

为了逃避小伙子那炽热的目光，兰儿不再去河边洗衣、挑水，只好用自家门前井里的水。富察氏有些儿纳闷，一日她问兰儿：“这井水有些涩，你怎么不去河边洗衣洗菜？”

兰儿信口答道：“我嫌太远了，来回太累了。”

做母亲的心里有些酸酸的，她心疼女儿，但又无可奈何。想当初，叶赫家家境好的时候，兰儿虽然不是什么千金大小姐，起码也用不着让她挑水、做饭、洗衣吧。富察氏鼻子一酸，说：“那让你妹妹和大弟弟抬水吧，你也别太劳累了。”

兰儿直摇头，说：“不行，蓉儿八九岁，照祥才七岁，他们哪儿能抬得动水。”

“没关系，小孩子出去撒野比抬水还累人，抬几桶水累不着他们。”

兰儿不好再说什么，默默地做着家务事儿，心里真不是滋味。她何尝不想念那个对她关怀备至又体贴温存的小伙子。可她告诉自己，长痛不如短痛，现在应该“快刀斩乱麻”，痛下决心，咬紧牙关挺过去。